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于2019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0年11月24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